



第十届联合国地名标准化会议

2012年7月31日至8月9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4

各国政府就本国情况和第九届会议以来在
地名标准化方面取得的进展提出的报告
(仅用于分发)

新西兰的国家报告

摘要**

本报告是依照第五届联合国地名标准化会议第V/7号决议提交的。报告采用了标准化标题，介绍了自从2007年第九届会议以来取得的进展。

自2008年11月以来，作为新西兰国家地名当局的新西兰地理委员会(Ngā Pou Taunaha o Aotearoa)发生了重大变化，以应对新西兰地理委员会(Ngā Pou Taunaha o Aotearoa)2008年法令的颁布后委员会的命名管辖范围扩大以及职能、职责和程序增加的情况。该法令取代了1946年新西兰地理委员会法令。该委员会的两个基本作用(地点识别和保护遗产和文化)通过新的立法得到加强，是委员会业务活动及其强有力的、持久的决策的核心所在。

报告提供了该委员会的工作概况和历史以及处理方面的统计数据。另外，报告中还列入了新西兰最近提出的引起公众极大关注的一个地名提案，借以说明所采取的决定的理由以及所涉社区、文化和政治影响。另一个极为重要的领域是，通过新西兰地理委员会(Ngā Pou Taunaha o Aotearoa)法令以外的解决办法根据《威坦哲条约》恢复土著地名提案程序。这些解决方案被作为政府的一个优先事

* E/CONF.101/1。

** 报告全文是由新西兰地理委员会(Ngā Pou Taunaha o Aotearoa)秘书处Wendy Shaw编写的，仅以所提交的原件的语文提供，见<http://unstats.un.org/unsd/geoinfo/UNGEGN/ungegn/Conf10.html>。



项利用单独的立法来实施，取得了重要的文化方面的收益和承认。报告还提供了关于一项与领土事务管理局合作致力于实现一系列全国市郊和地点名称(及其范围)正式化举措的资料，该举措旨在促进整体、标准化、具有一致性的处理办法，实现应急服务、邮政服务和政府行政管理方面的一致性和确定性，消除这方面模糊不清的情况。
